

晋城市商务局

晋市商电函〔2024〕125号

A类

晋城市商务局 关于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15号 建议的答复

李起翠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促进我市乡村振兴的建议》收悉。我们认为您的建议对进一步推动我市电子商务发展有很强的指导性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打造本土电商品牌、明确本土品牌定位的建议

我市6个县（市、区）根据本地区特色产业优势，均发布了区域公共品牌，城区“九头十八匠”、泽州“五彩泽粮 村播泽州”、高平“神农畦”、阳城“皇城相府”、陵川“陵川连翘”、沁水“千年古县 如画沁水”等。此外，我市借势培育乡村e镇平台，积极打造电商集聚区，发展直播带货、网络平台等产业，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创新发展，我市6个县（市、区）乡村e镇具体项目分别是：城区农旅电商、泽州县高都智慧文旅、高平市智创互联、阳城县寺头蚕桑、陵川县中药材现代农业产业、沁水县龙港乡村e镇。指导各县（市、区）充分发挥乡村e镇、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、骨干电商企业

的作用，针对当地特色农产品，建立地方特色产品资源库，助力我市农特产品扩大销售渠道。

围绕节假日等消费节点，2023年我市开展大型线上促消费活动5场，包括“晋情消费 品质生活”迎新春线上促消费活动、组织参加东方甄选山西专场直播活动、举办“缤纷夏日·晋情消费”6·18专题促消费活动、晋城市第六届网络购物节、晋城市“双11”线上专题促消费活动，全年各类线上促消费活动网络销售额达1.6亿元。

下一步，继续围绕“网上年货节”“6·18”“双11”等时间节点，开展线上促消费系列活动。组织各大电商平台、直播达人，开展以线上形式为主，多元、丰富的促销活动，壮大线上线下融合消费，培育本土农特产品网销品牌，拓宽我市农特产品网销渠道；指导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主管部门，依托6个县（市、区）特色产业优势，充分发挥电子商务新业态作用，实现资源共享，进一步孵化电商人才、孵化电商企业、孵化电商产品，发展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、内容电商等新业态，全力打造叫响区域品牌，实现我市农特产品线上销售新增长。

二、关于培养本土电商网红的建议

2023年以来，我局先后举办“2023年晋城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培训”“2023年晋城市直播电商技能提升培训”“2024年晋城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培训”等培训，根据省商务厅《关于开展电子商务领域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，2022年以来市商务局共组织开展电子商务领域职业技能培训36期、

参训人员达 1760 人。积极开展电子商务培训工作，培养和挖掘我市本土直播带头人。

今年，市商务局于 3 月底在西安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举办了 2024 年晋城市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培训，组织各县（市、区）和晋城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，市直相关部门，市电子商务协会，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，乡村 e 镇和直播电商基地运营单位，以及重点电商企业负责人等 30 余人参加培训。下半年拟赴浙江开展 2024 年晋城市电子商务研修班、研学班等。

鼓励和支持各县（市、区）建立电商人才库，吸引和培养更多具备电子商务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复合型人才。同时，加强与高校、职业院校的合作，开展校企合作、订单式培养等模式，为电子商务行业输送“新鲜血液”。

指导各直播电商基地、乡村 e 镇，市电子商务协会、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，围绕我市电商行业、地区电商发展情况，通过开展电子商务培训、沙龙、对接会等活动，培养和打造直播带货主播。

负责人：王加强

承办人：郑承庄

联系电话：0356-2056986

晋城市商务局

2024 年 7 月 29 日

